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未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陆金学、许专、张党会、魏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减持股份，及部分股东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特定股东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陆金学、许专、张党会、魏杰计划在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不超过**51,649,800**股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8.91%**（总股本已扣除公司回购账户中股份数量）。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

2、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各股东未实施股份减持。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定股东赵志兴、赵志浩、袁学恩、周宜平、陆金学、许专、张党会、魏杰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以上股东在减持计划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志兴	合计持有股份	31,850,787	5.49	31,850,787	5.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62,697	1.37	7,962,697	1.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888,090	4.12	23,888,090	4.12
赵志浩	合计持有股份	31,850,787	5.49	31,850,787	5.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62,697	1.37	7,962,697	1.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888,090	4.12	23,888,090	4.12
袁学恩	合计持有股份	70,656,059	12.19	70,656,059	12.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64,015	3.05	17,664,015	3.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2,992,044	9.14	52,992,044	9.14
周宜平	合计持有股份	13,555,697	2.34	13,555,697	2.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88,924	0.58	3,388,924	0.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66,773	1.75	10,166,773	1.75
陆金学	合计持有股份	26,730,284	4.61	26,730,284	4.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82,571	1.15	6,682,571	1.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047,713	3.46	20,047,713	3.46
许 专	合计持有股份	20,157,853	3.48	20,157,853	3.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39,463	0.87	5,039,463	0.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18,390	2.61	15,118,390	2.61
张党会	合计持有股份	7,799,433	1.35	7,799,433	1.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49,858	0.34	1,949,858	0.3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49,575	1.01	5,849,575	1.01
魏 杰	合计持有股份	7343385	1.27	7343385	1.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5,846	0.32	1,835,846	0.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5,507,539	0.95	5,507,539	0.95

注：“占总股本比例”中，总股本已扣除公司回购账户中股份数量。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上述人员本次减持情况与2020年5月19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并严格遵守其减持相关承诺。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相关人员减持情况说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